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9及04621(優先股))

**終止關連交易公告**  
**淮河能源吸收合併淮礦集團**

茲提述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2日及2022年6月2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淮河能源採取向現有股東發行股份及／或可轉換公司債券及支付現金相結合的方式吸收合併淮礦集團(「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獲淮礦集團通知，當中說明因淮礦集團之子公司淮河能源西部煤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下屬兩家煤礦項目公司被當地政府追繳礦業權出讓收益的情況發生了重大不利變化，且預計在短期內難以解決，擬終止本次吸收合併。

2022年11月28日，淮河能源、淮礦集團及包括本公司在內的淮礦集團現有股東(統稱「各方」)簽訂了《淮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淮南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關於吸收合併協議及補充協議之解除協議》(「《解除協議》」)。根據解除協議，由於《吸收合併協議》及《淮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淮南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之吸收合併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尚未生效，各方一致同意解除《吸收合併協議》及《補充

協議》，就協議解除事宜，各方互不承擔違約責任，《解除協議》的簽訂及履行不構成一方向其他方主張任何費用、款項的依據。《解除協議》經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署並加蓋各自公章之日成立並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張衛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2年1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衛東先生、梁強先生及趙立民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傑平先生、王紹雙先生、陳曉武先生、張玉香女士、唐疆先生及劉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正飛先生、林志權先生、汪昌雲先生及孫茂松先生。